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ORIENTAL PAYMENT GROUP
ORIENTAL PAYMENT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東方支付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13)

變更所得款項用途

茲提述東方支付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2018年9月27日有關本公司股份以股份發售方式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上市（「上市」）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及(ii)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6月30日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2022年年報」）。除文意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招股章程及2022年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誠如2022年年報所披露，本公司合共收取的上市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佣金及其他上市開支）約為51.1百萬港元。誠如招股章程中「業務目標、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本公司擬按以下方式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 (a) 所得款項淨額約25.0%擬用於改善本集團的智能銷售點終端機可用庫存及增強其功能；
- (b) 所得款項淨額約15.9%擬用於開發本集團的收單主機系統；
- (c) 所得款項淨額約2.3%擬用於增加及擴展本集團的營銷活動；

- (d) 所得款項淨額約4.3%擬用於招聘新人才；
- (e) 所得款項淨額約29.6%擬用於擴增本集團支付處理服務以覆蓋至其他支付網絡組織；
- (f) 所得款項淨額約12.9%擬用於擴張至柬埔寨；及
- (g) 所得款項淨額約10.0%擬用於本集團的營運資金。

誠如2022年年報所進一步披露，(i)於2022年年報日期，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合共約為17.8百萬港元，並已存入認可金融機構或持牌銀行的計息存款；及(ii)有關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擬由本公司應用於與招股章程所述之擬定用途相同的用途，估計將自2022年年報日期起一年內動用。截至本公告日期，合共約17.8百萬港元之所得款項淨額仍未動用（「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變更所得款項用途

董事會謹此宣佈，經考慮本公告下文「變更所得款項用途之理由」一節所載原因後，董事會議決按以下方式變更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變更所得款項用途」）。

下表載列所得款項淨額自上市起直至本公告日期止的動用情況、截至本公告日期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金額、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經修訂分配情況以及全數動用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

| 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 | 上市 所得款項 淨額金額 (百萬港元) (概約) | 截至本公告 日期已動用 所得款項 淨額金額 (百萬港元) (概約) | 截至本公告 日期未動用 所得款項 淨額金額 (百萬港元) (概約) | 未動用 所得款項 淨額的 經修訂分配 (百萬港元) (概約) | 全數動用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的 預期時間 (附註) |
|------------------------------------|--------------------------------------|--|--|---|--|
| (a) 持續改善本集團的智能銷售點終端機 可用庫存及增強其功能 | 12.8 | 3.0 | 9.8 | 4.8 | 於2023年 6月30日 或之前 |
| (b) 開發本集團的收單主機系統 | 8.1 | 7.6 | 0.5 | 0.5 | 於2023年 6月30日 或之前 |
| (c) 增加及擴展本集團的營銷活動 | 1.2 | 1.2 | – | – | – |
| (d) 招聘新人才 | 2.2 | 2.2 | – | – | – |
| (e) 擴增本集團支付處理服務以覆蓋至其 他支付網絡組織 | 15.1 | 8.0 | 7.1 | 2.1 | 於2023年 6月30日 或之前 |
| (f) 擴張至柬埔寨 | 6.6 | 6.2 | 0.4 | 0.4 | 於2023年 6月30日 或之前 |
| (g) 營運資金 | 5.1 | 5.1 | – | 10.0 | 於2023年 6月30日 或之前 |
| 合計： | <u>51.1</u> | <u>33.3</u> | <u>17.8</u> | <u>17.8</u> | |

附註： 上述全數動用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乃基於董事會對本集團業務發展戰略及需求所作估計，或會因現行市況而變化。

變更所得款項用途之理由

誠如2022年年報所披露，2019冠狀病毒病（及其他相關或突變形式）（「**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爆發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全球商業環境的整體經濟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具體而言，面對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爆發，中國遊客在泰國的消費大幅減少，導致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收益及毛利減少。誠如2022年年報所進一步披露，本集團將對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的發展及形勢保持警惕，繼續評估其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影響並將採取必要行動維持其業務的穩定性和可持續性。本集團亦將繼續密切監察市況，調整業務策略以應對其商戶網絡帶來的交易價值波動。

於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儘管前往泰國的國際航班已逐步恢復，但從本集團同期處理銀聯的交易量反映，中國遊客在泰國的消費並未從過去幾年泰國政府初期實施的2019冠狀病毒病防疫措施中反彈回來。同時，面對當前不利的營商環境以及中國遊客在泰國的消費放緩，本集團需要更多營運資金維持現有業務的穩定性及可持續性。

在此情況下，董事會認為目前並非擴張現行泰國商戶收單業務的最佳時機。為優化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董事會議決重新分配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不再就持續改善本集團的智能銷售點終端機可用庫存及增強其功能以及擴增本集團支付處理服務以覆蓋至泰國其他支付網絡組織用途分別分配合計約9.8百萬港元及約7.1百萬港元，而是在前述最初擬定用途的款項中各自動用約5.0百萬港元應用作本集團的營運資金，從而令本集團更好地應對其當前營運需求，及在未來面對任何經濟不明朗情況時得以保障本集團的財務狀況。

因此，董事會認為，變更所得款項用途可令本集團以更為高效及有效的方式部署其財務資源，且不會對本集團現有業務及營運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承董事會命
東方支付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吳傑莊博士

香港，2022年9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吳傑莊博士、林曉峰先生及曾志傑先生；非執行董事熊文森先生及蕭恕明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鍾偉全先生、黃萍女士及吳家保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內刊載，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ocg.com.hk刊載。